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162號
聯絡人：陳奕君
電話：02-77495086
電子郵件：carey@ntn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師大特教中字第11510013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創造力教材課程研習計畫 (1151001320-0-0.pdf)

主旨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本校辦理115年度「優質特教發展網絡系統暨教學支援平臺」之「創造力教材課程研習」，惠請轉知所屬之相關人員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115年3月21日（星期六）9：00至16：00。
- 二、研習地點：高雄市新興區大同國民小學 民生樓 B412視聽教室。
- 三、參加人員請於115年3月8日（星期日）下午5時前登錄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，選取「研習報名」／「大專特教研習」完成網路報名，錄取名單將公佈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，請自行查閱。
- 四、公告錄取：115年3月9日（星期一）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站上公告錄取名單，請自行查閱。
- 五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殊教育中心陳奕君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86、email：carey@ntnu.edu.tw或范渝萍助理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5098、email：m6qu6@ntnu.edu.tw。



六、請准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與會，與會人員依實際參與時數核發研習時數，未簽退者則酌情扣減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七、未盡之事項，請參與旨揭實施計畫如附件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原民特教組、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縣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特殊教育中心

電子換文
章
2026/01/15
12:36:22

校長 吳正己



21

訂

線